

榆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榆林市 2025 年第二季度 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检测情况通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工作部门、各直属事业单位：

为持续推动全市政府网站和政府系统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网站发展指引的通知》（国办发〔2017〕47号）和《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检查指标》（以下简称“检查指标”）要求，市政府办公室近期委托第三方对全市政府网站和政府系统政务新媒体进行了检测。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总体情况

按照检查指标，政府网站检查内容包括单项否决（6项指标）和扣分指标（包括发布解读、办事服务、互动交流和功能设计4项指标），政务新媒体检查内容包括3项单项否决指标。2025年第二季度检查范围为全市纳入全国政府网站信息报送系统的56个政府网站、纳入全国政务新媒体信息报送系统的476个政务新媒体。

（一）政府网站检查情况。第二季度政府网站检查比例为100%，其中，合格56个，合格率100%。

（二）政府系统政务新媒体检查情况。第二季度政府系统政务新媒体检查比例为 100%，其中，合格 470 个，不合格 6 个，合格率 98.7%（名单见附件）。

（三）市政府门户网站运行保障情况。5 月份，各政府网站主办单位向市政府门户网站报送信息 32 条，其中采用 12 条。市资源规划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旅局、榆神工业区能够按要求高质量完成信息报送工作，采用率较高。

二、存在问题

（一）部分政府网站建设运维工作仍有不足。一是个别单位未落实市政府门户网站内容保障责任，存在保障不及时、责任意识不强、重视程度不够等问题。二是部分政府网站未合理规划网站栏目，内容管理不到位，导致出现栏目空白、栏目长期不更新等问题。如“榆林市城市管理执法局”网“局长信箱”栏目长期未更新。

（二）一些政务新媒体管理职责落实不到位。一是部分政务新媒体存在监测点前两周内未更新的情况，如“绥德县市场监管”微信订阅号、“榆阳鼓楼街道办事处”微信订阅号、“子洲人社”微信订阅号、“子洲县信访局”微信服务号。二是个别政务新媒体未提供有效互动功能，如“榆林市能源局”微信订阅号。三是个别政务新媒体部分链接无法正常访问，如“榆佳经济技术开发区”微信订阅号。

三、工作要求

（一）进一步提升政府网站运维管理水平。各县市区、市政府各部门单位要高度重视政府网站管理工作，切实抓好工作落实。一是做好市政府门户网站内容保障工作，按照《榆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市政府门户网站内容保障工作的通知》（榆政办函〔2024〕115号）要求，严格落实保障责任，及时报送公开重点领域相关信息。二是提升政民互动水平，确保互动交流渠道畅通，高质量办理群众来信，着力提升网民留言办理工作效率，及时更新领导信箱栏目。三是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核制度，确保信息更新及时准确，定期开展信息巡查，及时清理失效信息，避免信息汇聚风险。

（二）持续加强政务新媒体运维监管工作。各县市区、市政府各部门单位要严格落实主管主办责任，进一步加强政务新媒体管理工作。一是加强日常监管工作，压实账号运维主体责任，确保政务新媒体信息更新及时、互动功能畅通有效。对于多次检测未更新、整改不到位的政务新媒体，须立即注销关停。二是落实政务新媒体备案审批制度，各级政务新媒体开设、变更、关停、注销应提前向主管单位备案，并上报市政府办公室。三是依托陕西省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监管平台系统，及时核实日常监测反馈的问题并按要求整改，确保政务新媒体规范有序发展。

存在问题的各相关单位要立即整改，并于6月10日前将整改情况上报市政府办公室。

附件：检查发现不合格的政府系统政务新媒体名单



(联系人：贺婷)

联系电话：0912-3895356)

附件

检查发现不合格的政府系统政务新媒体名单

序号	账号名称	开设主体	账号类型	责任单位	存在问题
1	绥德县市场监管	绥德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微信订阅号	绥德县人民政府	更新不及时
2	榆阳鼓楼街道办事处	榆阳区鼓楼街道办事处	微信订阅号	榆阳区人民政府	更新不及时
3	子洲人社	子洲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微信订阅号	子洲县人民政府	更新不及时
4	子洲县信访局	子洲县信访局	微信服务号	子洲县人民政府	更新不及时
5	榆林市能源局	榆林市能源局	微信订阅号	榆林市能源局	未提供有效 互动功能
6	榆佳经济技术开发区	榆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微信订阅号	佳县人民政府	部分链接无 法正常访问